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徵人啟事

※約用人員、計畫進用人員(專、兼任人員及工讀生等)適用

需求單位	總務處
職 稱	約僱助理員或約聘級專員
薪資待遇	學士等級約僱助理員月薪29,000元(250薪點*116元) 碩士等級約聘專員月薪36,160元(320薪點*113元)
需求人數	1名
工作內容	1. 本校非公保人員勞保、健保加退保業務及相關報表之審核。 2. 勞保、健保加退保系統採購及維護作業。 3. 二代健保相關業務。 4. 影印機管理。 5. 薪資清冊核對及核銷。 6. 協辦採購業務、驗收及空氣汙染防制業務。 7.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工作時間	每日上午8:30至下午17:30，配合學校上下班時間。
工作地點	112臺北市北投區明德路365號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總務處 (近捷運石牌站)
資格條件	一、應具備以下資格： 1. 國內外大學或研究所畢業，具學士以上學位。 2. 具基本電腦軟體操作能力，須熟悉 Windows Office(Word、Excel、PowerPoint)、網頁編輯等電腦操作，具勞保、健保加退保業務經驗及資訊相關科系畢業者為佳。 3. 有公務行政經驗及公文書寫能力為佳。 4. 有政府採購證照及政府採購相關實務經驗者為佳。 5. 耐心細心及品行端正，有服務熱誠且可配合業務需求輪調。 標楷體。 二、曾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本校不得聘(僱)用： 1. 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之性侵害犯罪，經有罪判決確定。 2. 經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以下簡稱性平會）或依法組成之相關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侵害行為屬實。 3. 經學校性平會或依法組成之相關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有終止契約及終身不得擔任教育從業人員之必要。 4. 經學校性平會或依法組成之相關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有終止契約之必要，且議決一年至四年不得擔任教育從業人員，於該管制期間。 5. 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認定符合補習及進修教育法第九條第六項第二款之情事。

	6.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認定符合補習及進修教育法第九條第六項第三款之情事，且於該認定一年至四年不得聘用或僱用期間。
檢具資料	1. 個人履歷表(含學經歷、自傳、照片等資料) 2.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3.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4. 具結同意書(必填；電子檔請至〔本校人事室網頁/表單下載/十七、契約進用人員通報查詢作業〕區下載) 5.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各項證照影本、工作經歷、影片作品、辦理活動佐證...等)

備註：

1. 應徵截止日期：請於108年4月25日(星期四)下午17時前，送達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總務處文書組。
2. 應徵資料應以郵寄或送達，郵寄地址及收文者為：11219臺北市北投區明德路365號「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總務處林柏宏組長收」，信封上註明應徵職務：總務處約僱助理員或約聘級專員。以本校文書組收文章為憑，逾期恕不受理；經書面審查合格者擇優通知面談，不合者將不予通知，所送證件恕不退還。
3. 聯絡人：總務處事務組，聯絡人林柏宏組長；電話02-28227101轉2510。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徵人啟事(填寫範例)

※約用人員、計畫進用人員(專、兼任人員及工讀生等)適用

需求單位	○○學院
職 稱	○○○
薪資待遇	月薪00,000元。
需求人數	乙名
工作內容	1. 院務行政事務。 2. 協助評鑑資料彙整與報告內容撰寫、統整。 3. 協助公文撰寫、帳務核銷、辦理研習會活動等。 4. 承辦專案計畫之申請與執行。 5. 行政支援、文書與電腦資訊管理。 6. 其他一般行政業務
工作時間	依本校辦公出勤管理要點規定辦理
工作地點	臺北市北投區明德路365號(石牌校區)○○學院辦公室
資格條件	一、應具備以下資格： 1. 具大學畢業以上學歷。 2. 具海報設計與影片編輯能力。 3. 具活動執行經驗者更佳。 4. 具電腦 Word、Excel、PowerPoint 等基本文書處理能力。 5. 具良好溝通協調能力和執行力。 6. 品行良好、勤奮耐勞。 二、曾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本校不得聘(僱)用： 1. 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之性侵害犯罪，經有罪判決確定。 2. 經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以下簡稱性平會）或依法組成之相關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侵害行為屬實。 3. 經學校性平會或依法組成之相關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有終止契約及終身不得擔任教育從業人員之必要。 4. 經學校性平會或依法組成之相關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有終止契約之必要，且議決一年至四年不得擔任教育從業人員，於該管制期間。 5. 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認定符合補習及進修教育法第九條第六項第二款之情事。 6. 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認定符合補習及進修教育法第九條第六項第三款之情事，且於該認定一年至四年不得聘用或僱用期間。
檢具資料	1. 個人履歷表(含學經歷、自傳、照片等資料) 2.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3.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4. 具結同意書(必填；電子檔請至〔本校人事室網頁/表單下載/十七、契約進用人員通報查詢作業〕區下載) 5.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各項證照影本、工作經歷、影片作

	品、辦理活動佐證...等)
--	---------------

備註：

- 1.應徵截止日期：請於○○○年○月○日(星期○)以前，寄達：○○學院。
- 2.應徵資料以郵寄方式寄送：11219臺北市北投區明德路365號「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學院收」，信封上註明「應徵職務」：○○學院○○(職務)。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經書面審查合格者擇優通知面談，不合者將不予通知，所送證件恕不退還。
- 3.聯絡人：○○學院，聯絡人○○○先生(小姐)；電話02-28227101轉○○○○。